

债券代码:1680345(银行间)、127447(上交所) 债券简称:16南京地铁债、
16宁地铁

**2016年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年度发行人
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发行人:

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2016年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按照“发改办财金【2011】1765号”文的有关规定,对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2018年度的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进行了跟踪和分析,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要素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南京地铁”)

英文名称: Nanjing Metro Group Co., Ltd, 缩写“Nanjing Metro”

法定代表人: 余才高

注册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中山路228号地铁大厦

联系人: 潘丽娟

联系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中山路228号地铁大厦

联系电话: 025-51892710

传真: 025-51892751

邮编: 210008

(二) 债券名称: 2016年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16南京地铁债”或“16宁地铁”)。

(三) 发行总额: 人民币26亿元。

(四) 债券期限和利率: 本期债券为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每年付息一次,附提前偿还条款,自债券存续期第3个计息年度起分别按照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后5年利息随

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票面利率为3.29%。

(五)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人民币，平价发行。以1,000元为一个认购单位，认购金额必须是1,000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1,000元。

(六)发行方式及对象：本期债券以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公开发行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在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发行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开户的中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的发行对象为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A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七)债券形式及托管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在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认购的本期债券由中央国债登记公司登记托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购的本期债券由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托管。

(八)簿记建档日：本期债券的簿记建档日为2016年8月26日。

(九)发行期限：本期债券的发行期限为5个工作日，自2016年8

月29日起至2016年9月2日止。

(十) 发行日：发行日为本期债券发行期限的第1日，即2016年8月29日。

(十一) 起息日：本期债券自发行日开始计息，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8月29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十二) 计息期限：本期债券计息期限自2016年8月29日起至2023年8月28日止。

(十三) 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从债券发行后第三年起，即从债券存续期内第3、4、5、6、7年，每年除按时付息外，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十四) 付息日：2017年至2023年每年的8月29日为上1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十五) 兑付日：本期债券本金兑付日为2019年至2023年每年的8月29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十六) 本息兑付方式：通过本期债券托管机构办理。

(十七) 承销方式：承销团余额包销。

(十八) 承销团成员：本期债券主承销商为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分销商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十九) 信用安排：无担保。

(二十) 信用级别：经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长期主体信用等级为AAA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级。

(二十一) 债权代理人：发行人聘请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

(二十二) 上市或交易流通安排：本期债券发行结束一个月内，发行人将尽快就本期债券向国家有关主管部门提出在经批准的证券交易场所上市或交易流通的申请。

(二十三) 税务提示：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相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二、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 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已按照2016年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发行完毕后一个月内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申请本期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本期债券于2016年9月7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简称“16南京地铁债”，证券代码为“1680345”；于2016年11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简称“16宁地铁”，证券代码为“127447”。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发行人对募集资金实行集中管理和统一调配，并制定专门部门负责资金的总体调度和安排，发行人进行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时，资金支出必须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其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

批手续；并对募集资金支付情况建立详细的台账管理并及时做好相关会计记录。同时，发行人将不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核实，确保资金投向符合规定用途和出资人的利益。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共26亿元，16亿元用于南京至高淳城际轨道禄口新城南站至高淳段项目（以下简称“宁高城际二期”），10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发行人设立了专门的募集资金监管账户用于存放募集资金，“16南京地铁债”账户名称为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账户：32101560026151520000，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600,000,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2,584,400,000.00元，截至2018年末，募集资金已经全部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其中1,600,000,000.00元用于南京至高淳城际轨道禄口新城南站至高淳段项目，984,400,000.00元用于补充运营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计划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三）还本付息情况

本期债券本金兑付日为2019年至2023年每年的8月29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2017年至2023年每年的8月29日为上1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本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按期偿还利息85,540,000.00元，还本付息情况正常。

（四）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相关信息已在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及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等媒体披露。2019年4月，发

行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了其2018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2018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于2018年3月30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京永审字【2019】第148130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未经特别说明，均引用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2018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发行人2016-2018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末/度	2017 年末/度	2016 年末/度
资产总计	17,719,699.02	15,844,530.53	14,769,630.07
流动资产	3,343,918.43	2,506,452.56	2,228,416.08
负债合计	11,279,044.28	10,025,034.91	9,919,418.85
流动负债	1,967,695.12	1,404,983.87	1,195,862.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6,440,654.74	5,819,495.62	4,850,211.22
资产负债率	63.65	63.27	67.16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末/度	2017 年末/度	2016 年末/度
营业收入	216,359.82	200,838.98	175,193.42
利润总额	28,024.52	20,670.14	23,160.72
净利润	22,065.88	19,352.90	22,048.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203.92	34,639.82	53,368.40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末/度	2017 年末/度	2016 年末/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53.97	147,309.11	189,054.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3,006.28	-1,177,068.22	-1,626,635.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9,566.17	578,217.81	1,174,343.7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1,414.48	630,977.11	-261,343.28

发行人2016-2018年财务主要数据和指标

单位：见下表

项目	2018年末/度	2017年末/度	2016年末/度
流动比率（倍）	1.70	1.78	1.86
速动比率（倍）	1.62	1.68	1.75
资产负债率（%）	63.65	63.27	67.16

-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一）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2016-2018年，随着地铁线路投资增加，发行人资产总额不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9.53%，主要系固定资产、其他应收款等增长所致。截至2018年底，公司资产总额中流动资产占18.87%、非流动资产占81.13%。公司资产以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等非流动资产为主，符合行业特征。2016-2018年，发行人负债总额年均复合增长6.63%，2018年底为1127.90亿元，同比增长12.51%。发行人债务结构以非流动负债为主，符合地铁项目建设周期特点，债务结构较为合理。近年来，受益于股东增资及政府划拨项目资本金，公司所有者权益规模持续增长，所有者权益结构稳定性较好。

从短期偿债指标来看，发行人近三年流动比率分别为1.86、1.78、1.70，速动比率分别1.75、1.68、1.62。由于流动资产中存货占比较小，因此与流动比率相差较小。近三年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近三年公司流动负债增长较快。公司现金类资产对短

期债务覆盖较好，且间接融资渠道畅通，公司短期债务支付能力较强。

发行人近三年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7.16%、63.27%、63.65%，虽然近年来因为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不断增加，公司融资规模不断上升，但是由于股东不断通过注资等形式向公司提供支持，因此使得资产负债率基本保持稳定水平。随着多条地铁线路陆续完工进入运营阶段，发行人营业收入将较快增加，公司整体偿债风险极小。

（二）盈利能力指标分析

2016-2018年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175,193.42 万元、200,838.98 万元、216,359.82 万元。从营业收入的结构看，2018 年地铁运营、资源开发两大板块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73.45%、22.60%。2016-2018 年，公司利润总额分别为 23,160.72 万元、20,670.14 万元、28,024.52 万元，近年来，受新增运营线路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长，同期，由于新增线路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持续增长，公司营业成本增长。总体来看，因为地铁运营具有准公共物品特性，运营往往处于亏损，虽然公司通过发展非票业务来弥补运营亏损，并获得政府补贴支持，但整体盈利能力依然不高。未来随着地铁新线投入运营、新票价执行以及资源开发更趋成熟等，公司盈利能力有望逐步提升。

（三）现金流指标分析

2016-2018 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89,054.88 万元、147,309.11 万元、22,853.97 万元，有一定波动。近三年，随着运营收入增长，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持续增长，2017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了 41,745.77 万

元，同比减少 22.08%，主要系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方面，2016-2018 年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626,635.98 万元、-1,177,068.22 万元、-1,353,006.28 万元，为持续流出状态，发行人目前仍处于大规模投入阶段，在建地铁项目较多且投资规模大，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支付的现金规模加大。

筹资活动方面，2016-2018 年发行人筹资活动净流量分别为 1,174,343.71 万元、578,217.81 万元、1,589,566.17 万元，为满足公司大规模的投资活动净流出，近三年公司持续保持较大筹资力度。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集中在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财政投入的地铁项目资本金)，以及借款和发债获现；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反映为债务本息偿还。

近年来，公司现金收入质量较好，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均呈流入状态；公司投资规模大，持续保持较大的筹资力度。

总体来看，发行人地铁运营业务公益性较强，南京市政府给予公司支持明确；同时，随着新线陆续开通，线网效应逐步显现，资源整合力度加强，公司经营能力不断提升，主营业务收入、净利润等指标基本保持稳定。此外，发行人与各大金融机构保持了较好的关系，银行授信充足，融资渠道通畅，再融资能力较好。总体而言公司资信优良，未来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水平将保持良好状况。

四、发行人最新债券发行情况

除本期债券外，截至本报告期末，发行人发行尚未兑付的其他债券信息如下：

债券/债务融资工具名称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待偿还余额(亿元)	报告期付息情况	报告期兑付情况
15 南京地铁	2015 年 5 月 29 日	15	10	正常	正常

PRN001					
15 宁地铁 MTN001	2015 年 7 月 17 日	5	20	正常	正常
15 南京地铁 PRN002	2015 年 9 月 28 日	15	10	正常	正常
18 南京地铁 MTN001	2018 年 3 月 5 日	5	20	正常	正常
18 南京地铁 SCP003	2018 年 10 月 29 日	0.74	8	正常	正常
18 南京地铁债	2018 年 11 月 28 日	5	26	正常	正常
19 南京地铁 GN001	2019 年 3 月 14 日	5	20	正常	正常
19 南京地铁 SCP001	2019 年 3 月 21 日	0.74	10	正常	正常
19 南京地铁 SCP002	2019 年 4 月 24 日	0.74	10	正常	正常

报告期内，上述债券付息兑付情况均正常。

综上所述，发行人负债水平符合行业特征，短期偿债能力较强，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发行人行业竞争优势和稳健的经营发展情况也为其未来的债务偿还提供了良好的保障。总体上发行人对本期债券本息具有良好的偿付能力。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6年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8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盖章页)

